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增持,不触及要约收购
- ●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近日,我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股 东名册得知, 截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, 洪婉玲增持我公司股份至 27.249.983 股,占我公司股份总数的 5.003%,首次超过我公司总股本的 5%。

洪婉玲未主动联系我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我公司尝试联系洪婉玲未 果。请洪婉玲股东见到本公告后主动联系我公司(电话: 0771-2610906、 2098826),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 特此公告。

>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17日